

证券代码：400128

证券简称：罗顿 5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
-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3 日
-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
- 反诉情况：无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公司近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得知，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海南金海岸罗顿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全部 100%股权共计 38246 万元人民币被冻结。

### 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##### 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海南友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冬琳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供应商

##### 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庆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## （二）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2023 年，原、被告签订《关于柬埔寨等地区进行腾讯推广的服务合作协议》，约定由被告委托原告执行亚洲地区腾讯推广工作，本次活动预计服务费用为 4500 万元。协议第四条第 2 款约定，（1）本协议签订后被告在收到活动计划的 3 个工作日内向原告支付 10%预付款，即 450 万元；（2）每站活动执行完毕，原告向被告提交活动结案材料及结算清单，确认通过后原告向被告收取最终的站点服务费。预付款可抵扣已经发生的服务费用；（3）预付款不足以抵扣的，被告应当验收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原告活动服务费用。协议第六条约定，双方协商未果向本协议签订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## （三）诉讼请求和理由

诉讼请求：

1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服务费用欠款 39,700,000 元；

2、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，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自 2023 年 11 月 29 日起算暂计至 2024 年 10 月 12 日为 1,204,509.03 元；

3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200,000 元（原告保留就后续 律师费继续追偿的权利）；

4、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（本案诉请标的额总计 41,104,509.03 元）

诉讼理由：协议签订后，原告依约履行协议义务。2023 年 11 月 17 日，原被告双方签署结算确认函，被告确认原告服务符合协议约定且经腾讯公司确认通过，本次赛事服务费为 4500 万元，预付款抵扣后被告尚需支付 4050 万元。但截至本起诉状落款日，虽经原告多次催告，被告仍剩余 3970 万元未予支付且未赔偿逾期付款损失。

### 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#### （一）调解情况

本案审理过程中，经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，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海南友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服务费共计 37700000 元，分两期支付，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前、2026 年 8 月 6 日前各支付 18850000 元；海南友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在收到每期款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向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开具等额合法发票。

二、若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任意一期未按时足额支付，海南友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有权就全部未付款项视为到期应付债务，并有权要求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立即支付剩余全部款项。

三、海南友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放弃其他诉讼请求。

上述协议未违反法律规定，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予以确认。

#### （二）执行情况

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收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传来的执行裁定书等材料，案号为“（2026）浙 0106 执 1121 号”。裁定如下：

一、被执行人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指定的期限内支付 37700000 元及利息、支付执行费 105100 元。

二、拒不履行的，冻结、划拨被执行人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37805100 元（内含申请执行费 105100 元），或扣留、提取其同等数额的收入，或查封、扣押、冻结、拍卖、变卖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。

公司近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得知，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海南金海岸罗顿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全部 100%股权共计 38246 万元人民币被冻结。

### 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#### 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事项所述服务费在 2023 年、2024 年财务报表中已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事项所述服务费在 2023 年、2024 年财务报表中已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，预计不会对未来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，具体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情况》

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6 日